

一、项目概况

通江县民政局需要购置高拍仪和电子签章，具体详见技术及商务要求。

二、技术服务要求

序号	名称	参数	数量	单位
1	高拍仪	1、处理器 \geq 4核； 2、内存 \geq 2G； 3、存储 \geq 16G； 4、分辨率 \geq 1280*800 5、人像摄像头 \geq 200万； 6、A4幅面扫描摄像头 \geq 500万； 7、支持二代身份证阅读器； 8、支持社保卡识别； 9、支持蓝牙； 10、WIFI 连接； 11、支持指纹采集； 12、内置扬声器、麦克风； 13、支持 android 智能操作系统； ★14、与“天府救助通”智慧救助平台无缝对接； 11、免费质保一年	40	台
2	电子签章客户端	1、必须满足与应用系统集成； 2、硬件 KEY； 3、电子签章； 4、数字证书； ★5、与“天府救助通”智慧救助平台无缝对接； 6、免费质保一年（质保期满后，500元/套/年）；	35	套

三、商务及其他要求：

- 1、交货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- 2、交货时间：按合同约定执行。
- 3、付款方式：与采购人在合同中约定执行。
- 4、质保要求：质保期不至于投标产品生产商或行业标准的质保期限。
- 5、成交供应商需对使用人员进行免费培训，直到学会为止。
- 6、成交供应商应提供 7*24 小时技术支持，接到故障报修后 30 分钟内响应，2 小时内到场开始处理故障。

7、验收方式：完成供货后，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，并提交验收材料（验收申请、签收的供货清单等），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小组对货物数量、产品质量进行验收，出具验收报告。